

經文：哥林多前書2:1-2；加拉太書2:19-20(經文用和合本修訂版)

題目：十字架、十字架

林前2:1-2「弟兄們，從前我到你們那裏去，並沒有用高言大智對你們宣講 神的奧秘。因為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。」

加2:19-20「我因律法而向律法死了，使我可以向 神活著。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，是因信 神的兒子而活；祂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」

(一) 十字架本來的記號

(1) 釘在十字架---是最殘酷要人死的刑罰

被定了死罪，如何執行死刑？以前在中國殘酷的，有五馬分屍，或切開一百零八件。在猶太人中，其中一死刑是將人釘在十字架上，釘時已經痛，並要掛在木架上，血一滴一滴的在流，直至血流盡而死，在過程中，呼吸十分困難，因橫隔膜不能自由伸縮，痛苦可以想像，是極殘酷的一種刑罰。

釘十字架，不一定是十字形的架，有的只是一根木頭，如 I 字形，有 X 字形，不過以十字形居多，故被稱為釘十字架。這種殘忍的刑法，到第四世紀，基督教被承認為國教之後，才被當時的皇帝君士坦丁，在主後約272年至337年間廢掉。

(2) 掛在十字架---是最羞辱要人死的刑罰

十字架這死的行刑方法，是由波斯人所發明，波斯人認定土地是神聖的，為避免這些犯罪的人的屍體玷污土地，而這些犯罪的人多是叛國，逃兵或是犯上大罪者，因此，要把他們的身體掛起來，離開地面，讓他們死後的屍體，被禿鷹或專吃人肉或腐肉的烏鴉來吃，目的

使他們無安身之所，這樣，不但不會污穢了神聖的土地，也讓人看到尊嚴被剝奪，犯罪的人就是如此被羞辱的。再者，法律禁止在城內執行釘十字架這死的刑法。

耶穌和兩位強盜被釘十字架，耶路撒冷的十字架刑場是在曠地，希伯來話是各各他。耶穌就是在各各他山上被人釘上十字架。

(二) 耶穌基督為甚麼被釘，被掛在十字架？

當日的羅馬巡撫彼拉多直說：「我查不出這人(耶穌)有甚麼罪來...」

這句說話，彼拉多在眾人喊著要釘耶穌上十字架前，三番四次說，「我查不出祂有甚麼罪來...」路23:4；約18:38；19:4；19:6

那耶穌為甚麼就是這樣被人釘在十字架？

(1) 表面：犯了律法，有罪 約19:6-7

羅馬巡撫在審訊耶穌時，約19:6-7「祭司長和聖殿警衛看見祂，就喊著說：『釘祂十字架! 釘祂十字架!』彼拉多對他們說：『你們自己把祂帶去釘十字架吧! 我查不出祂有甚麼罪狀。』猶太人回答他：『我們有律法，按照律法，祂是該死的，因為祂自以為是神的兒子。』」

(2) 內裏：成全律法，赦罪 來9:22

內裏，神卻藉著耶穌，因著猶太人說，耶穌自以為是神的兒子，入祂罪，定祂罪，就是這樣被人釘在十字架上，而耶穌這樣被釘在十架，流血，卻正要顯出神的權柄，顯明神兒子的能力。人類的罪，就是藉著耶穌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，成了救贖，得著赦免。

來9:22「按著律法，幾乎每樣東西都是用血潔淨的；沒有流血，就沒有赦罪。」這是循著猶太人一向贖罪的方法，而神就是這樣讓耶穌成為贖罪羔羊，並且一次獻上，永遠有效。

約一1:9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

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因為 神的兒子，有赦罪的能力，這也是耶穌要被釘在十字架的內裏原因，因耶穌要成為救主，要救一切相信的人，脫離罪的捆綁。

(三) 耶穌基督被釘十字架，改變了十字架的記號

(1) 是救人的記號 彼前2:24；羅5:7-11

彼前2:24「祂被掛在木頭上，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，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，就得以在義上活。」聖經又有說，「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，惟有神的恩賜，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，乃是永生。」(羅6:23)這裏的「在主基督耶穌裏」，應明白，就是說到祂被釘十字架。

今天所有救人的機構，均用上十字架，救護車，紅十字會。

在想到耶穌在十架救人的同時，讓我們想到耶穌救人，內中的愛與犧牲。

羅5:6-11保羅說：「我們還軟弱的時候，基督就在特定的時刻為不敬虔之人死。(不敬虔之人和合本譯為罪人)，為義人死，是少有的；為仁人死，或者有敢做的。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現在我們既靠著祂的血稱義，就更更要藉著祂得救...」

「感謝傷口」是個人最近寫的一篇文章(可在個人網頁，「感觸梁多」中看到)，一個三歲小朋友。那小朋友看過媽媽的傷口後，像體會及要怎樣愛他的媽媽，若你看這小文章，在看到「像體會及要怎樣愛他的媽媽」後，可以加上這句：(他就是這樣，立時投在媽媽的懷裏。)

(2) 是榮耀的記號 太27:50-56；可15:37-39；路23:44-47

耶穌被釘在十字架，不是因犯了大罪，乃是為了救贖，以完全無罪的身份上了十字架，成了代罪的羔羊。彼拉多在審訊耶穌時，三番四次說：「我查不出這人有甚麼罪？」耶穌卻以 神的兒子的身份，被釘在十字架。那榮耀在那裏呢？

從如下這些經文，說到耶穌死時的情景，可以看到：

太27:51-54「忽然，殿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，地震動，磐石崩裂，墳墓也開了，有許多已睡了的聖徒的身體也復活了。耶穌復活以後，他們從墳墓裏出來，進了聖城，向許多人顯現。百夫長和跟他一同看守耶穌的人看見地震和所經歷的事，非常害怕，說：『祂真是 神的兒子!』」

可15:37-39「耶穌大喊一聲，氣就斷了。殿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。對面站著的百夫長看見耶穌這樣斷氣，就說：『這人真是 神的兒子!』」

路23:44-47「那時大約是正午，全地都黑暗了，直到下午三點鐘，太陽變黑了，殿的幔子從當中裂為兩半。耶穌大聲喊著說：「父啊，我將我的靈交在祢手裏!」祂說了這話，氣就斷了。百夫長看見所發生的事，就歸榮耀給神，說：『這真是個義人!』」

(四) 怎樣回應耶穌基督的十字架？

(1) 是否真知道耶穌基督釘十字架？ 林前2:1-2

林前2:1-2「弟兄們，從前我到你們那裏去，並沒有用高言大智對你們宣講 神的奧秘。因為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。」

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並祂釘十字架，這是保羅說的話。問一問，保羅未歸主前，知不知道耶穌曾釘十字架？他一定知道，因為他是當時的人，而且他是激烈的猶太教份子，從他看到司提反被石頭打死時，保羅的反應可知，聖經記載：「掃羅也喜悅他被害。」(徒7:60)，在當時，保羅稱為掃羅。

及至，這位前稱掃羅的保羅，在使徒行傳第九章記述他如何悔改歸主，相信耶穌，之後，保羅在林前2章說，「他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，即只相信耶穌並祂釘十字架」，成為了他的救主，作了他的救贖主，他要說出他的肯定，他的確信，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，

我們呢???

(2) 是否願與耶穌基督同釘十字架？ 加2:19-20；羅6:6-8

加2:19-20「我因律法而向律法死了，使我可以向神活著。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，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，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；祂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」

若不真知道耶穌並祂釘十字架，若不是真心相信耶穌，這個問題答案一定不會是正面，願意與耶穌基督同釘十字架。因為這是愛的表現。若願與耶穌基督同釘十字架，起碼有一件具體的事可以作。就是不輕易犯罪。

羅6:6-8「我們知道，我們的舊人和祂同釘十字架，使罪身滅絕，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隸，因為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。我們若與基督同死，我們信也必與祂同活。」

(3) 是否在高舉耶穌基督的十字架？

約3:14-15；王下18:3-4；太6:24-25；創39:9

約3:14-17「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，人子也必須照樣被舉起來，要使一切信祂的人都得永生。」

「摩西怎樣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」 摩西舉蛇的事，記載在民數記二十一章，當時以色列人準備穿過以東地前往摩押，好進入迦南，這時以色列人在曠野差不多四十年，因為路難行，百姓煩躁，怨讟神和摩西，神派火蛇進入百姓當中，咬他們，以色列人死了許多，當然傷的也不少。後來他們知罪，求摩西禱告神，叫火蛇離開，神吩咐摩西製造一條火蛇，掛在杆子上，一望(像火蛇)的銅蛇，便可得生，以搭救以色列人。這是拯救的記號。

幾百年過去，王下有這樣的兩節：

王下18:3-4「希西家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效法他祖先大衛一切所行的。他廢去丘壇，毀壞柱像，砍下亞舍拉，打碎摩西所造的銅蛇，因

為到那時以色列人仍向銅蛇燒香。人叫銅蛇為尼忽士但。」

幾百年後，到了希西家作王的時候，原來，銅蛇只是以色列其中一神明而已！尚有亞舍拉及其他丘壇，所以，希西家將摩西所造的銅蛇打碎，神看為正，因沒有以耶和華為獨一的真神，唯一的救法。

是否在高舉耶穌基督的十字架？實在要問的是，我們怎樣高舉耶穌基督的十字架？我們怎樣愛這位為我們釘身十架的耶穌？

不少人家中掛上十字架，不少人身上戴上十字架，那我們是否以耶穌為我們的獨一的神，惟一的救主，以耶穌為生命的主呢？請問我們有沒有第三者？

太6:24-25「一個人不能服侍兩個主；他不是恨這個愛那個，就是重這個輕那個，你們不能又服侍神，又服侍瑪門。」(瑪門是財利的意思。)

當我們掛上十字架，戴上十字架，只是想著，要靠十字架，要盡得今生的好處，事事順利，飛遑騰達，甚可以趨吉避兇，與耶穌的關係，只是利字當頭，那與人家在家裏擺上其他的神明，有甚麼分別？

本在上月講道，很想在創世記中，講一正面例子，因時間所限，沒有說了，上次說了拉班他相信神，但是他有另一神明，當發現不見了，大為緊張，聖經記及，原來是他的女兒拉結偷了去，若用今天的話，他們是怎樣高舉十字架呀？？

正面的例子記載在創世記三十九章，那時被賣到埃及的約瑟，在護衛長波提乏家中，神賜福，與約瑟同在，他作了管家。波提乏把一切都交約瑟管理，因為約瑟英俊健美，引來約瑟主人的妻子，以目送情，要約瑟與她同寢。創39:9約瑟說：「我怎能行這麼大的惡，得罪神呢？」創39:10「她天天這樣對約瑟說，約瑟卻不聽從她，不與她同寢，也不和她在一起。」

若用今天的話，約瑟就是在高舉十字架。

請不要把 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：

來6:4-8「論到那些已蒙了光照、嘗過天恩的滋味、又於聖靈有份、並嘗過 神的話的美味，和來世權能的人，若再離棄真道，就不可能使他們重新懊悔了，因為他們親自把 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，公然羞辱祂。就如一塊田地吸收過屢次下的雨水，生長蔬菜，合乎耕種的人用，就從神得福。這塊田地若長荊棘和蒺藜，必被廢棄，近於詛咒，結局就是焚燒。」

再聽保羅的話：加2:19「...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，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，是因信 神的兒子而活；祂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」

再聽保羅的話：「因為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。」(哥林多前書2:2)